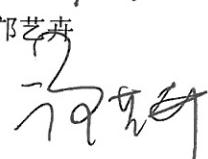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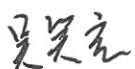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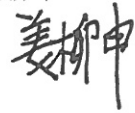


理事会决议

会议名称	上海市文社艺术基金会 第二届理事会第 1 次会议		
时 间	2021 年 4 月 19 日	地 点	黄浦区淮海中路 887 号 7006 室
应到人数	5 人	实到人数 (含授权 参会人数)	5 人
决 议 内 容	1、以无记名投票表决方式，选举蔡琛琦担任本基金会第二届理事长和继续担任法定代表人、吴笑言担任本基金会第二届秘书长（同意 5 人、弃权 0 人、反对 0 人） 2、同意钟方明、李颖、安婧文继续担任本基金会第二届监事。 3、理事会批准了基金会 2021 年上半年度项目计划（保时捷青年艺术家大奖、丝芙兰院校奖学金、NAP 女性青年艺术家大奖、基金会年度艺术展览）； 4、理事会批准了《上海市文社艺术基金会 2021 年工作计划》； 5、理事会批准了上海市文社艺术基金会 2022 年-2027 年战略规划。 6、本基金会登记证书将于 2021 年 10 月 20 日到期，同意向登记机关申请登记证书有效期延续； 备注： 蔡琛琦、周大为、姜柳申、吴笑言、邝艺卉 5 名理事全部出席 与会理事人数符合章程要求，本次会议有效。 监事钟方明、李颖、安婧文列席理事会。		
与会理事 签字	周大为  邝艺卉  吴笑言  姜柳申  蔡琛琦 		